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桌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1221 版面 二版

陳靜披我征衫揮拍？ 行不得也！

周麟徵：陳靜無在台長期居留權，更未符合國際桌總對移居球員的限令……

記者 陳麗卿／報導

●大陸奧運金牌女將陳靜可以代表我國參加國際比賽？

中華桌球協會秘書長周麟徵昨天說：「誰說的？陳靜是以大陸傑出人士身份申請訪台，連我國的長期居留權都沒有，如何代表我國打國際賽？而且國際桌球總會對移民球員的限制已越來越嚴了。」

陳靜已取得延期在台居留至明年4月中旬，但依現行對大陸政策，陳靜目前要在台長期居留，仍無法令可循。

另外，根據桌總217期公報明文指出，所有會員國有新的移民球員都必須向桌總報備註冊，完成移轉會籍登記手續，才能代表新會員國參加各項國際賽，註冊內容包括前所屬會員國及該球員取得移居國永久居留權的日期。

桌協理事長莊村徽表示，桌協考慮在下週一向桌總「報備」，陳靜在今年10月19日應台灣宏碁公司之聘「來台」，但這項報備因陳靜仍持有大陸同胞旅行證，並無我國居留權，報備日期能否被桌總認可，還是疑問。

依桌總今年2月公佈的218期公報，一一列舉了新移民球員的名冊，目前共有男、女45位球員完成註冊手續，其中超過半數（25位）是大陸外流好手，包括已取得我國國籍的徐競，和大陸退休世界冠軍級球員如英國的陳新華、加拿大的耿麗娟、盧森堡的倪夏蓮……等，還有奧地利的丁毅、盧森堡的楊建華……。

移民球員要為移居國效力，個人賽無年限限制，但打團體賽則須面臨2或6年的限制。

在桌總的移民球員名冊中，在1988年6月以前取得移居

國永久居留權者，都只有兩年期限的限制，期滿可以代表新移居會員國打正式國際賽的團體賽，1988年6月以後者則面臨6年的期限。

陳新華、丁毅和加拿大的黃文冠都是2年期滿，已可如願在世桌賽的團體賽、世界杯團體賽亮相，但我國的徐競依規定1995年1月2日以後才能解限，在此之前，她只能打世桌賽、亞洲賽中的個人賽及亞洲杯等。

大陸退休名將耿麗娟、倪夏蓮、楊建華……等，也都在6年限制內。

桌總會將移民球員打團體賽期限由2年延至6年，乃因其他會員國反映大陸外流好手充斥，不稍作限制則世界桌壇恐被不同國籍的大陸球員壟斷。針對這個國際桌壇的趨勢，有意移居外國的大陸退休好手，將須三思而後行了。

桌總完成登記註冊之大陸移居海外好手名冊 (陳麗卿／製表)

姓名	所屬協會		向桌總註冊日期	取得移居地永久居留權日期	2或6年	期滿可代表新協會打團體賽日期
	舊	新				
徐競	大陸	中華台北	1991年1月14日	1989年1月1日	6	1995年1月2日
陳新華	大陸	英國	1990年4月1日	1988年5月15日	2	1990年5月16日
耿麗娟	大陸	加拿大	1991年1月24日	1989年2月2日	6	1995年2月3日
倪夏蓮	大陸	盧森堡	1990年12月4日	1990年5月25日	6	1996年5月26日
丁毅	大陸	奧地利	1990年12月20日	1985年9月9日	2	1987年9月10日
黃文冠	大陸	加拿大	1991年1月24日	1987年1月22日	2	1989年1月23日
戴勇	大陸	瑞士	1990年10月8日	1989年5月1日	6	1995年5月2日
王燕生	大陸	挪威	1990年4月1日	1989年12月12日	6	1995年12月13日
楊建華	大陸	盧森堡	1990年4月1日	1990年3月16日	6	1996年3月17日
●尤武雄	中華台北	宏都拉斯	1991年1月8日	1986年1月1日	2	1988年1月2日

(●註：唯一我國球員換新會籍者)